

**黔江区高速公路建设工程指挥部**  
**黔江区人民政府城东街道办事处**  
**关于限期缴纳购房款的公告**

各征地拆迁购房户：

根据《新城区被拆迁农户购房分配工作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方案》)，黔江区高速公路建设工程指挥部、黔江区人民政府城东街道办事处自6月7日起印发了《参与购房分配告知书》，告知符合购房资格的被拆迁农户缴款、抽签等相关事项，正式启动了新城区被拆迁农户购房分配工作。《参与购房分配告知书》明确告知缴款截止期限为6月30日，截止《方案》、《参与购房分配告知书》规定缴款结束时间(即6月30日)，城东街道1户符合购房分配资格但未缴纳购房款，现将明细表公告如下：

城东街道暂未缴纳购房款明细

序号	户主姓名	社区(村、居委)	组别	符合购房分配	购房分配	备注
				分配人数	面积(m <sup>2</sup> )	
1	满维超	文汇居委	四组	5	150	

请暂未缴纳购房款的被拆迁农户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有关规定，结合《方案》和原黔江区新城管委会2009年第四期备忘录，及时到城东街道办事处办理购房款缴纳事宜，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未依据《方案》、《优惠购房协议》等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事项申请购房、也未缴纳房款的，视为放弃购房权利。

特此公告

黔江区高速公路建设工程指挥部

黔江区人民政府城东街道办事处

2023年8月21日